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专字[2018]3939 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科生物”）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安科生物为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安科生物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报送。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安科生物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安科生物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安科生物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安科生物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军雅



2018年4月28日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科生物”、“公司”或“本公司”）对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68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安科生物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487,007 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1.9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01,250,000.0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12 月到位，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 [2015] 4036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向特定对象安科生物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特定对象安科生物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以货币资金出资，主承销商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划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 601210247 账号内，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101,250,000.00 元，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全部用于支付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上海苏豪逸明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逸明”）100%股权的现金对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根据公司《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本次交易向特定对象安科生物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全部用于支付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上海苏豪逸明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豪逸明”）100%股权的现金对价，该股权作价 405,395,700.00 元，其中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对价 252,978,200.00 元，以现金支付对价 152,417,5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01,250,000.00 元，募集资金不足支付现金对价的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无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详见本专项报告“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之“5、盈利预测及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苏豪逸明 100%股权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苏豪逸明依法对本次交易购买资产的过户事宜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5年11月25日领取了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苏豪逸明的股东由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通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周逸明、周又佳、崔颀、施高强、徐强强、蔡华成、陈骏岳、吴元全、朱亮、陈必胜、曹建红、董明房、王文琪、许平、沈笑媛、刘春生变更为本公司，本公司已持有苏豪逸明 100%的股权。

2、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定价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苏豪逸明的资产总额及所有者权益金额分别为10,340.95万元、9,487.11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苏豪逸明的资产总额及所有者权益金额分别为18,100.25万元、16,170.67万元，增长比例分别为75.03%、70.45%。

3、生产经营情况

自资产交割完成日至2017年12月31日，苏豪逸明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4、效益贡献情况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苏豪逸明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136.99 万元、3,513.90 万元、4,141.15 万元。

5、盈利预测及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根据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通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周逸明、周又佳、崔颀、施高强、徐强强、蔡华成、陈骏岳、吴元全、朱亮、陈必胜、曹建红、董明房、王文琪、许平、沈笑媛、刘春生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对苏豪逸明于利润补偿期间各年的净利润承诺数的相关约定，苏豪逸明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000.00 万元、3,600.00 万元、4,320.00 万元。苏豪逸明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际完成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3,136.99 万元、3,513.90 万元、4,141.15 万元，2015 至 2017 年度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792.04 万元，较苏豪逸明业绩对赌期 2015 至 2017 年度承诺的净利润 10,920.00 万元相差 127.96 万元，差异率为 1.17%，业绩对赌期间盈利承诺数未实现。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通过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确认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一致。

六、结论

董事会认为：

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特定对象安科生物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25.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12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5 年：				10,125.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支付购买苏豪逸明 100%股权现金对价	支付购买苏豪逸明 100%股权现金对价	10,125.00	10,125.00	10,125.00	10,125.00	10,125.00	10,125.00	—	不适用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向特定对象安科生物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支付购买苏豪逸明 100%股权现金对价	不适用	10,920.00	3,136.99	3,513.90	4,141.15	10,792.04	否

注：1、支付交易现金对价直接用于购买苏豪逸明 100%股权，不适用产能利用率。

2、承诺效益及最近三年实际效益见本专项报告“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之“5、盈利预测及承诺事项履行情况”。